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承接北京金舟建维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续督导工作的公告

北京金舟建维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舟股份”或“挂牌公司”）经五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推荐，于 2016 年 8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纳入非上市公司公众公司监管。证券简称：金舟股份，证券代码：838916。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证券”或“我公司”）与金舟股份经友好洽谈，就承接金舟股份持续督导工作形成初步意向。东北证券组成项目小组（以下简称“项目小组”）对金舟股份进行了尽职调查，调查后同意承接金舟股份主办券商工作并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6 日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前述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

本公司已对挂牌公司业务、公司治理、财务以及自挂牌以来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必要的调查，将自持续督导协议生效之日起开展持续督导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特此公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7 日